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ZHANG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3)

> (I)終止有關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 發行可換股債券 的關連交易 及

(II) 更改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本公司可換股債券。除本公告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有關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關連交易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事項須待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或認購人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截止日期**」)達成(或豁免)認購協議所載的各項條件後,方告完成。由於該等條件在截止日期前尚未全部達成,認購人已行使其權利於截止日期終止認購協議。因此,本公司及認購人已獲解除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

董事會認為,終止認購協議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更改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倘認購協議按預期完成,本公司將更改本公司於日期為2022 年3月11日的公告所披露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用途。由於認購協議已 告終止,故將不會更改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用途。

> 承董事會命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方暉

香港,2022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暉先生、王愛燕先生及陳宏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石成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凱能先生、姚楊洋先生及張東方女士。